

2015

香港籃球總會 主辦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

## 第十六屆康文盃籃球錦標賽

- 名額先到先得，額滿即止，繳費後方為完成報名手續，否則名額 5月22日後由後補隊伍替上
- 請各隊伍遞交表格前影印副本留底以作球隊存檔

籃總專用	日期： / /2015	經手人：	現金/支票：	收據：
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

## A. 參加組別 (請用"X"號選擇組別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小童組 (12歲或以下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少年組 (16歲或以下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青年初級組 (18歲或以下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青年高級組 (21歲或以下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壯年組 (22歲至38歲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先進初級組 (39歲或以上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先進中級組 (48歲或以上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先進高級組 (55歲或以上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松青組 (60歲或以上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松柏組 (65歲或以上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子公開組 (不限年齡及國籍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子少青組 (18歲或以下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子青年組 (21歲或以下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子成年組 (22歲或以上)

## B. 球隊資料 (必須提供兩名聯絡人，如根據所提供資料未能聯絡貴隊，後果自負)

球隊名稱： 此名稱將作為出賽隊名， (中英文皆可) 並須與球衣上之名稱相符	
主要聯絡人姓名：(1)	電話：
聯絡人姓名：(2)	電話：
地址：(主要聯絡人1) 只可選擇其中一項 以收取賽事信函及賽程表之用，並請務必清晰填寫。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郵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：	

## C. 球隊職員資料 (領隊須由年滿18歲或以上之人士擔任)

領隊姓名：	電話：
地址：	
教練姓名：	電話：

## D.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

- 資料用途：在報名表所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會作本會作競賽有關的用途，在報名表所提供個人及有關的資料純屬自願。如果沒有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，本會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報名手續。
- 資料轉介：本會可能會把閣下提供的資料提供其他部門/組織/人士按有關條例及/或章程作報名、競賽有關的用途。如果不想把閣下提供的資料提供及其他部門/組織/人士，請以書面向本會提出。
- 索閱個人資料：根據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(第486章)內所載條款，閣下有權要求索閱及修訂所提供的個人和其他有關的資料。該等要求應以書面向本會提出。

注意事項
------

- 各領隊需要得到球員同意代表該球隊參加本比賽後，才能辦理該球員的報名手續。  
18歲以下球員須由父母或監護人簽名同意。
- 每隊球員限報16人，每場比賽限填寫12人，報名後不得更換或取消。報名截止後補報之球員須於出場比賽前，辦公時間內向本會辦妥報名手續後，方得出賽。每球員只限報名參加一隊。
- 請在背面填寫球員資料及完成各項簽署

&lt; 請填寫背面 &gt;

&lt; P. T. O. &gt;

\* 如郵寄報名，須提供球員身份證或護照副本；核對後將銷毀。  
 \* 如親身到本會報名，經核對後可取回球員身份證或護照副本。

E. 球員資料 (每隊球員限報16人，每隊比賽限填寫12人)

人數	姓名		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(字母及頭四個號碼)	出生年份	未滿18歲之球員須由 父母或監護人簽署此欄	籃總 專用
	English	中文				
1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2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3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4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5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6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7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8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9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10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11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12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13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14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15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16			— — — — —			

F. 聲明及簽署

- 本人(領隊)茲證明敝隊未滿18歲之球員均獲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參加本比賽，並證明所有球員均身體健康、適宜參加籃球比賽。
- 本人及所有職球員會遵守比賽規章，及遵從比賽場地安全守則及賽事負責人或裁判員之指示。
- 本人亦已獲得各球員的同意代表本隊參加本比賽，並為其辦理報名手續。
- 本人特此聲明，解除對主辦機構及資助機構的一切責任。在活動期間，本球隊或球員倘有受傷、疾病、死亡或財物損失，概與主辦機構及資助機構無關。

日期：\_\_\_\_\_ / \_\_\_\_\_ / 2015

領隊簽署 \_\_\_\_\_